

國立嘉義大學

校友通訊之編輯作業規範

擬 辦	
日期	
審 核	
日期	
核 定	
日期	

中華民國 91 年 02 月 19 日訂定
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15 日修定
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0 日修定

保存年限：永久
編 號：016-3-02-04ZZ

國立嘉義大學

校友通訊之編輯作業規範

一、目的：

本校係由原嘉義技術學院與嘉義師範學院整併而成，具有代表性與特色，且本校校友眾多，遍佈全球各角落，社經資源豐沛，更是本校推動各項校務之主要助力。本校需借重校友們的支持，提供學校更多的建言，以有效結合地方資源，匯集全體校友之力量，建立良好的溝通服務管道，營造嘉義大學未來發展的願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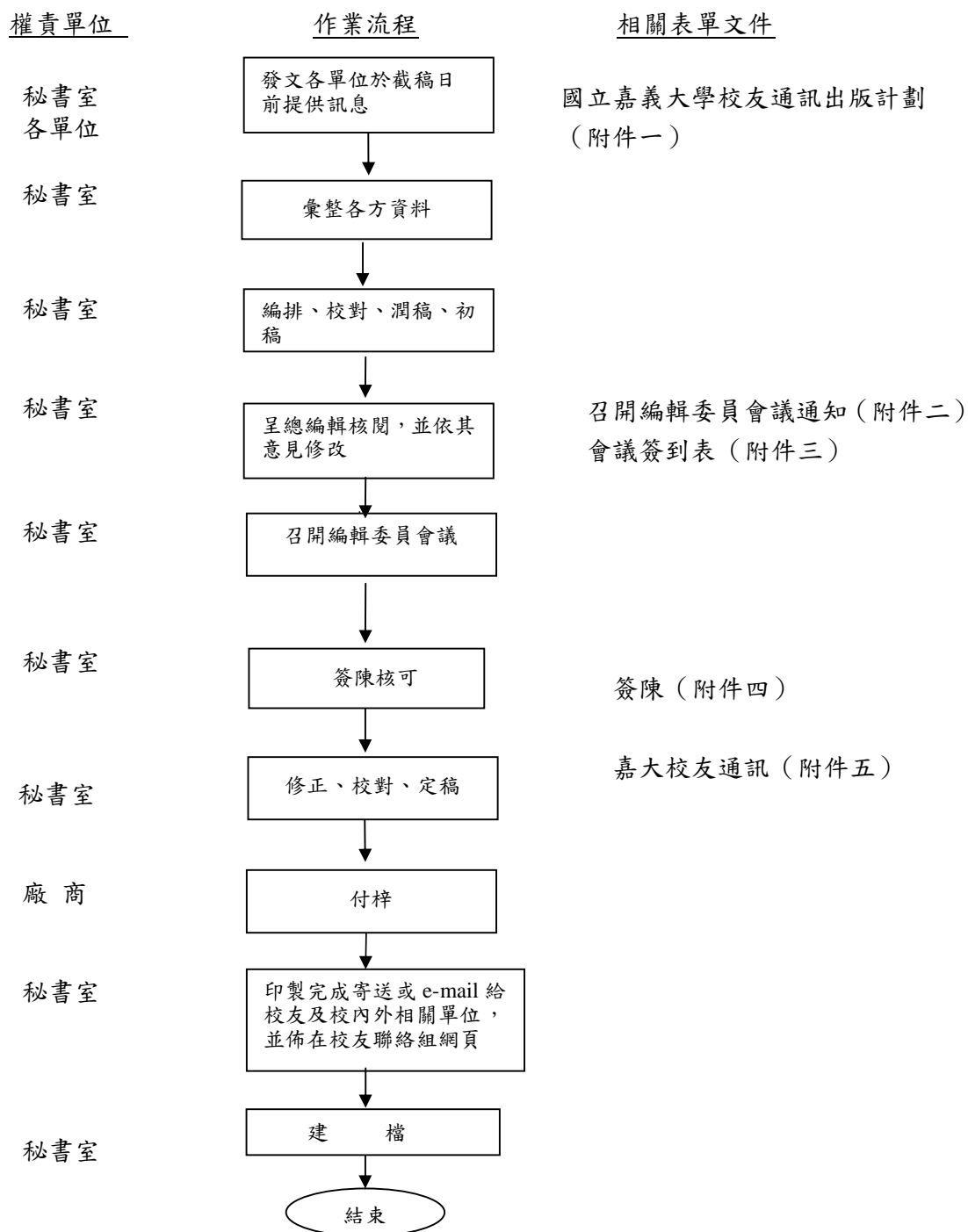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依據：

本規範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校友通訊出版計劃」制定。

三、說明：

- (一) 簽請校長核可，徵稿通知發送各單位，請於每期截稿日前提提供相關資訊稿源。
- (二) 彙整稿件。
- (三) 依各版面編排、校對、潤稿、初稿。
- (四) 呈總編輯核閱並依建議修改。
- (五) 召開編輯委員會議。
- (六) 依會議修正內容修改後定稿。
- (七) 簽陳核可。
- (八) 付梓、校對。
- (九) 印製完成後寄送或 e-mail 給校友及校內外相關單位，並公佈在校友聯絡組網頁。
- (十) 建檔。

四、作業流程說明/作業流程圖



五、附件

- (一) 國立嘉義大學校友通訊出版計劃。(附件一)
- (二) 召開編輯委員會議通知單。(附件二)
- (三) 會議簽到表。(附件三)
- (四) 簽陳。(附件四)
- (五) 嘉大校友通訊。(附件五)